**中国（宁波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 影响力公益广告投放项目招标公告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及其它有关办法，受中国（宁波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管理办公室委托，现就采购中国（宁波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影响力公益广告投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邀请合格的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。
**一、招标项目概况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包号 | 项目名称 | 数量 | 预算价 | 用途及主要技术规格 |
| 01 | 中国（宁波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影响力广告投放 | 1 | 23万元 | 详见招标文件《项目要求》 |

**二、合格投标人资格标准：**

（一）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22条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规定：

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4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5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　　（二）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子包号的投标；
　　（三）、不得转包、分包；

（四）、具有运营或代理宁波地铁、公交车车身、微信广告投放资质；

（五）、具备较强文案策划能力，承担主体曾在近三年年承担过政府公益广告投放经验的优先。

**三、投标截止时间：**
　　供应商填写《投标报名函》,于2017年 10 月 20日前传真至宁波市跨境电子商务促进中心，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。
**四、开标时间和地点：**
　　开标时间、地点由宁波跨境电子商务促进中心另行通知，届时请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仪式。
　**五、投标报价和货币**
　　投标报价：所有工作内容的费用（包括验收费）均包含在投标价中。
　　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，高于最高限价的作废标处理。
　　最高限价：23万（人民币）。

1. **标书获取方式：**

发送标书申领函至邮箱nbkjdszsq@163.com
　**七、其他事项：**
　　所有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（一正四副）于开标当日提供。
　　采购人：宁波市跨境电子商务促进中心
　　联系人：张老师

联系方式：87186520(电话)、 87275822（传真）、nbkjdszsq@163.com(邮箱)

联系地址：宁波市鄞州区昌乐路266号

宁波市跨境电子商务促进中心

 2017年10月16日

**标书申领函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投标项目名称 |  |
| 投标单位名称（全称） |  |
| 投标单位地址 |  |
| 联系人 |  | 电话/手机 |  |
| E-mail |  | 传 真 |  |
| 备注 |  |

1、请将申领函报送至nbkjdszsq@163.com

投标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投标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年 月 日